

龍華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春季班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

申請入學—繳交資料檢核表

申請學系：_____春季班(2026 年 3 月入學)

中文姓名：_____英文姓名：_____聯絡電話：_____

Email：_____ *應繳交表件(請申請人自行勾選所繳各項證件)：

項次	繳交表件	份數	請勾選
一	繳交資料檢核表。	1	
二	入學申請表。	1	
三	僑 生： 1. 僑居地永久或長期居留證件影本(如身分證、護照)。 2. 中華民國護照暨僑居身份加簽影本。 港澳學生： 1. 港澳護照或永久居留資格證件影本(包括香港身分證)。 2. 在港澳或海外連續居留之原始證明文件影本。 3. 在大陸地區出生者，另須檢附「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俗稱回鄉證)之個人資料頁影本 (1.2.可擇一繳交)	1	
四	「僑生(港澳)學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報考資格切結書	1	
五	華裔身分認定初審檢核表	1	
六	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	1	
七	讀書計畫	1	
八	學歷證件： 1. 應屆畢業生：繳交在學證明書 2. 已畢業者：繳交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3. 以同等學力資格申請者：繳交修業證明書。 (應屆畢業生須在入學前取得正式畢業證書，並經我政府駐外館處驗證、指定之保薦單位核驗，俾供本校審查。)	1	
九	1. 應屆畢業生，繳交中四、中五(或高一、高二)兩年成績單正本。 2. 中學已畢業者，繳交中學最後三年(中四~中六或高一~高三)成績單正本。	1	
十	其他_____。		

*若同時符合外國學生及僑生身分資格者，請擇一身分申請，一旦提出申請後不得變更身分。

*錄取生若經僑務委員會或教育部審查不符僑生或港澳學生身分資格者，本校將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不得異議。

*經「個人申請」及「聯合分發」錄取者，則不得向本校辦理單獨招生。

龍 華 科 技 大 學
Lunghw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僑生及港澳生單獨招生入學申請表
Application Form

● 申請人資料：

申請人資料	姓名	(中)			年齡	性別		近三個月內 二吋彩色正面半身 脫帽 白底 近照 照片黏貼處			
		(英)									
	出生地				生日	西元____年__月__日					
	籍貫		省(市) 縣(市)於西元____年從____到達現居留地。								
	僑居地	國別：			中華民國	護照號碼：					
		身分證字號：				身分證字號/					
		護照號碼：				居留證字號：					
	2025 年 12 月底前 通訊地址										
僑居地聯絡電話 (括弧內請填國碼、區域碼)		手機：()			市話：(-)						
E-mail											
在臺通訊地址					在臺電話						
最高學歷	畢業學校										
	在校期間		自西元____年__月__日至西元____年__月__日								
◆ 是否為身心障礙人士或需「特殊照護」或「特殊教育」者： ☐ 否 ☐ 是(說明：_____)											
家長資料	姓名	父	(中)			職業：	父	(中)			職業：
		母	(英)			生日：	母	(英)			生日：
	家長連絡電話 (括弧內請填國碼、區域碼)		()		聯絡電話 (括弧內請填國碼、區域碼)		()				
在臺 監護人 或親友	姓名				稱謂			電話			
	通訊地址										
	服務單位名稱					服務單位聯絡電話					
以上所填各項資料均正確無誤。如有隱瞞不實或不符規定者，本人願依簡章相關規定辦理，絕無異議。 本人願意遵守政府法令及簡章各項規定，申請人簽章：_____ 西元____年__月__日											

- 擬申請就讀之系(所)
(請參考招生簡章公告之學系及名額)

報名學系 (1) _____

志願選填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國中(中一至中三)			
學校名稱			
學校所在地		學位	
畢業日期		主修	
高中(中四至中五)			
學校名稱			
學校所在地		學位	
畢業日期		主修	
相當於國內高中三年級(中六)畢業學校或最後結(肄)業學校			
學校名稱			
學校所在地		學位	
畢業日期		主修	

龍華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春季班招收
「僑生及港澳學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報考資格切結書

申請人（姓名）_____為（國別）_____

申請 114 學年度春季班來臺就讀貴校，有關身分認定及報考學歷之規定，均符合貴校招收「僑生及港澳學生來臺就學單獨招生規定」所載之各項目，同時符合教育部「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或「港澳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等相關法規之規定，報考學歷亦符合「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大陸地區學歷採認辦法」或「香港澳門學歷檢覈及採認辦法」，若經查證不符本項招生之報考資格，願自動放棄錄取或入學資格，若入學者始發現者應令退學，絕無異議。

已獲錄取者，至西元 2026 年 1 月 31 日前應符合「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或「港澳居民來臺就學辦法」第二條及第三條所定連續居留海外期間之資格規定，如有不符規定者，願自動放棄錄取或入學資格，若入學者始發現者應令退學，絕無異議。

此致

龍華科技大學

立切結書人：

護照號碼：

地址：

電話：

西元 年 月 日

國內單招學校辦理華裔身分認定 初審檢核表

_____龍華科技大學_____, 茲證明學生_____ (中文姓名)
_____ (外文姓名)

一、基本資料

出生日期：_____ (西元年月日共8碼)

性 別：_____

身分證號：_____

護照號碼：_____

現住地址：_____

二、華裔身分：

符合下列要件第_____項，可茲認定具華裔身分。

- ☐ (一) 依當地規定可資證明為華裔身分之方式 (例如當地政府進行之族別登記或本會認可之族別登記)。
- ☐ (二) 具有華人姓氏：可辨認為華人常用姓氏，不限於以華語書寫，以當地語言或羅馬字母拼寫，或英文名稱 (如Jimmy HO) 均可。
- ☐ (三) 具有華人語言傳承：其家族使用標準華語文或其他華人常用語言。
- ☐ (四) 具有血源或文化連結或相關證明：其家族祖先可追溯為華人 (包括但不限於漢族)，其判斷依據可參據家庭內之擺設、所信仰宗教、祭祀習俗、生活方式，或者具宗親會組織、祖譜紀錄等相關證明。

填寫人簽章：

負責人簽名或蓋章：

國內學校核章：

西元 年 月 日

香港或澳門居民報名資格確認書

本人_____（請填寫姓名）為香港或澳門居民申請於西元 2026 年赴臺就學。本人確認報名時符合下列各項勾選情況（請就以下問項逐一勾選）：

一、本人具有香港或澳門永久居留資格證件：

☐是；本人具有_____（請填寫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

二、以簡章報名截止日往前推算，本人符合下列最近連續居留**境外**^{註1}之年限規定：

註1：所稱**境外**，指臺灣地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至「連續居留」係指每曆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來臺停留時間不得逾120日。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8年以上。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已滿6年但未滿8年。

☐最近連續居留**境外**未滿6年。

☐計算至西元 2026 年 1 月 31 日止始符合最近連續居留**境外**滿6年（申請就讀大學醫學系、牙醫學系及中醫學系者須滿8年）。

三、承上題，最近連續居留**境外**期間曾否在臺灣停留超過120日？

☐是；本人另檢附_____證明文件。

☐否。

四、確認您的報名身份是「港澳生」或「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只能填寫一種）

☐ 港澳生（以下4擇1）	☐ 港澳具外國國籍之華裔學生（以下3擇1）
1 ☐ 本人具有英國國民海外護照。	1 ☐ 本人具有英國護照，兼具香港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6年以上
2 ☐ 否；本人無葡萄牙護照、英國國民（海外）護照或香港、澳門護照以外之旅行證照。	2 ☐ 本人具有葡萄牙護照，且首次取得葡萄牙護照日期為：1999年12月20日後取得，兼具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6年以上。
3 ☐ 是；本人具有葡萄牙護照，且首次取得葡萄牙護照日期為：1999年12月19日（含）前取得（錄取後需檢附澳門特區政府身份證明局開立之「個人資料證明書」始得申辦赴臺就學簽證）。	
4 ☐ 是；本人具有_____（請填寫國家）護照或旅行證照，同意於錄取分發後放棄外國護照或旅行證照。	3 ☐ 本人具有_____（請填寫國家）護照或旅行證照，兼具香港、澳門永久居留資格，未曾在臺設有戶籍，且最近連續居留香港、澳門或海外6年以上。（申請就讀大學醫、牙及中醫學系者須滿8年）。 (所稱 海外 ，指大陸地區、香港及澳門以外之國家或地區)

本人確認前述填報資料均屬實，如有誤報不實致報名資格不符情事，其責任自負，絕無異議。

立聲明書人（請親筆簽名）：

香港或澳門永久性居民身分證字號：

住址：

電話：

西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讀書計畫

申請人(姓名) _____

請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約 500 字，敘述選讀本校系原因、學習規劃，以及畢業後之規劃。

[illegible]

附表 Appendix

FROM

(Full Name in Chinese)

(Full Name in English)

(Address)

龍華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春季
班僑生及港澳
學生單獨招生
申請入學

TO：龍華科技大學

國際暨兩岸合作處 收

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 300 號

Lunghw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nd Cross-Strait Cooperation
(No. 300, Sec. 1, Wanshou Rd., Guishan District, Taoyuan City, 333326, Taiwan (R.O.C.))

請將本表貼於報名信封袋上，以掛號郵寄。(海外地區建議使用 DCS、DHL 或 FedEx 等快遞服務)

Please attach this application cover sheet to the outside of the containing your application package, and send by registered mail or (DCS、DHL or FedEx service is recommended for application packages mailed from overseas.)

寄送日期/Date application submitted: _____

本區請勿填寫

Please do not write in this space.

申請編號_____收件日期_____

審查人員_____審查日期_____